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513621519

10位ISBN编号：7513621519

出版时间：2013-3

出版时间：中国经济出版社

作者：孟晔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政府采购法律导论>>

内容概要

《政府采购法律导论》重点讲述我国政府采购法的总则、采购当事人、采购方式、采购程序、采购合同、救济机制、监督机制和法律责任等内容。

《政府采购法律导论》体系新颖完善，内容深入浅出，语言通俗易懂，适合于高等院校政府采购方向、经贸类、管理类本科生及研究生使用，也可以作为政府管理部门、招投标管理部门和涉及政府采购业务其他部门的理论和实务工作者的参考用书。

我们衷心希望《政府采购法律导论》的出版对我国政府采购法律研究乃至改革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作者简介

孟晔，国际关系学院国际经济系政府采购教研室主任，讲师，国际关系学院公共市场与政府采购研究所研究员。

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法学博士，英国华威大学访问学者。

研究领域包括：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理论与实务、政府采购法律及国际规则。

曾代表中国政府参加“联合国货物、工程与服务采购示范法”专家组第十八次会议。

主持中央高校国家级预研项目，参与财政部、商务部、水利部、卫生部、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等中央部委及北京市级等十多项课题研究。

在《世界贸易组织动态与研究》、《WTO经济导刊》、《全球金融危机形势下的政府采购与公共市场研究论文集》、《中国政府采购》、《公共采购》、《政府采购与招标研究》、《CSGR Working Paper Series》等国内外公开出版的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十余篇。

其中英文论文《Analysis of Factors Influencing China's Accession to the GPA》被印度ICFAI大学出版社《Public Procurement Policy and Law》一书所收录。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书籍目录

绪论 一、公共采购基础知识 二、公共采购国际立法 三、我国公共采购立法 第一章 公共采购总则 第一节立法宗旨 第二节适用范围 第三节基本原则 第四节采购政策 第五节监管机构 第二章 公共采购当事人 第一节采购人 第二节供应商 第三节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公共采购方式 第一节招标采购方式 第二节其他采购方式 第四章 公共采购程序 第一节公共采购基本程序 第二节招标采购程序 第三节其他采购方式程序 第五章 公共采购合同 第一节合同的法律适用 第二节合同的订立 第三节合同的履行、变更和终止 第六章 公共采购救济机制 第一节质疑程序 第二节投诉程序 第七章 公共采购监督机制 第一节行政监督 第二节当事人监督 第三节社会监督 第八章 公共采购法律责任 第一节法律责任概述 第二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第四节行政监督部门和其他人的法律责任 附录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版权页： 八是招标文件需要载明踏勘现场的时间与地点。

对招标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可以使投标人了解项目实施场地和周围环境情况，以获取有用的信息并据此做出关于投标策略和投标报价的决定，对投标业务成败关系极大。

因此，《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相关法规和规章对于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也进行了规范，如《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规定，招标人不得单独或者分别组织任何一个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要在招标文件中载明踏勘现场的时间和地点。

九是招标文件的售价。

如《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规定，对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的收费应当合理，可以收取编制成本费，具体定价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按照不得以盈利为目的的原则制定。

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招标终止的，投标人有权要求退回招标文件并收回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

十是充分利用和发挥招标文件范本的作用。

为了规范招标文件的编制活动和提高招标文件质量，国务院有关部委组织专家和有经验的招投标工作者编制了一系列招标文件范本。

在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应当充分利用和发挥招标文件范本的积极作用，按规定执行或参照执行招标文件范本，保证和提高招标文件的质量。

目前，推广使用的招标文件范本主要有：《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标准施工招标文件》、《机电产品采购国际竞争性招标文件》（2008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公路工程国内招标文件范本》和《世界银行贷款项目（货物）国际招标文件》等。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应当尽可能考虑到招标项目的各项要求，并在招标文件中做出相应的规定，力求使所编制的招标文件做到内容准确、完整，含义明确。

但有时也难以绝对避免出现招标文件内容的疏漏或意思表述不明确、含义不清的地方，或因情况变化需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作必要的修改、调整等情况。

在这种情况下，允许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作必要的修改，应属对招标人权益的合理保护，也有利于保证招标项目投资的合理和有效使用。

允许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在遵守法定条件的前提下作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也是国际上通行的作法。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编辑推荐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编辑推荐：为了便于我国公共采购领域的有关人员全面地了解和掌握公共采购法律制度，同时为了满足公共采购教学和科研工作的需要，我们编写了《公共采购法律导论》，对各章内容进行了精心设计和安排，以公共采购法作为整体框架，分别对我国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投标法进行了详细讲解和分析，并对两法的特点和差别进行了总结，力求从更高的视野，全面的角度，系统地反映我国的公共采购法律制度。

<<公共采购法律导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